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Yu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9)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茲提述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進行涉及最多192,880,000股配售股份的配售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全部條件已獲達成，並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9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92,88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5%。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概無承配人於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52百萬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約0.096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物流業務基建投資。

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以及根據主要股東所存檔的權益通知披露，下表載列本公司緊接完成前後的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波特爾財富有限公司 (附註)	166,700,000	14.6	166,700,000	12.5
公眾人士				
—承配人	18,400,000	1.6	211,280,000	15.8
—其他公眾股東	<u>956,180,000</u>	<u>83.8</u>	<u>956,180,000</u>	<u>71.7</u>
總計	<u>1,141,280,000</u>	<u>100.00</u>	<u>1,334,160,000</u>	<u>100.00</u>

附註：

波特爾財富有限公司為166,700,000股股份的註冊擁有人。波特爾財富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朱志堅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志堅先生被視為於以波特爾財富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樂氏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樂康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樂康先生、黎嘉浩先生、黎嘉力先生、杜穎友先生、李志剛先生及劉萍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文先生、劉偉彪先生、王軼博士及陳冠勇先生。